

索引号:	11220000MB1519656C/2025-00056	分类:	综合政务（其他）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	成文日期:	2024年12月18日
标题:	关于印发《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学习清单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卫联发〔2024〕58号	发布日期:	2025年01月06日

关于印发《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学习清单》的通知

吉卫联发〔2024〕58号

省卫生健康委、省中医药管理局、省疾控局机关各处室，各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按照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若干措施通知》（吉法委发〔2024〕2号）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省卫生健康委、省中医药管理局、省疾控局共同制定了《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学习清单》（以下简称《清单》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落实。

一、将落实《清单》制度同推进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纲要”、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等重点任务相结合，进一步健全日常学法、专题讲法、年终述法等工作制度，实现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二、将《清单》内容列入党组（党委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领导班子会前学法内容，纳入干部任前培训、日常培训，确保学习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成效。

三、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结合业务工作自觉按照《清单》开展学习培训，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形成分工负责、各司其职、齐抓共管的良好学法氛围。

附件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学习清单

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吉林省中医药管理局

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2024年12月18日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